115 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

壹、 目的

為延續對戶外教育推動具備實踐經驗、熱忱與想法之學校及教師的支持，協助其將戶外教育知能進行結構性及系統性設計，並研發適合學生使用之教材，爰辦理 115 年度戶外教育教材徵件計畫。本次計畫主要徵集現有已納入部定或校訂課程，且已完成實施之優質教材（含 115 學年度已實施之新教材），期透過獲獎作品之擇優彙編與出版，建立教學典範，以精進戶外教育之推動效益。

貳、 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參、 徵集對象及組別

一、邀請已將戶外教育納入部定或校訂課程之學校，分享課程之教材，並鼓勵教師結合與戶外教育資源平臺公告之場域(https://reurl.cc/27QjeE)，萃取場域的學習內涵融入課程。

二、報名對象：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以下併稱學校）之**現職**行政人員、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專職族語教師及教學支援老師

三、報名類型：

（一）**以個人報名者**，每人投稿 1 件為限，每校至多投稿 3 件。

（二）**以團體報名，參賽成員不限人數，惟需要實際參與教材研發者為限**，**倘以跨校組隊**，請以 1 所學校代表為「報名學校」，本署將以「報名學校」作為本案之獎金發放對象，每所學校投稿 1 件為限。

四、**徵件組別**（於報名表上方勾選）：

（一）國小組

（二）國中組

五、曾參與本教材徵集計畫並獲獎之教材若欲進行優化後再次投件，考量其於同樣主題之方向與範疇下，模式與結構可調整之彈性有限，故視為重複投件，將不予受理。

肆、 徵集時程

一、報名日期：**自 115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一）至 116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以郵戳為憑，逾期者不予受理。

二、評選結果公告：各組評選獲獎名單預計於 116 年 7 月底，公告於「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

伍、 教材設計說明

一、**本次徵集限「紙本教材」**，例如：學習單、繪本、讀本等，**並為利獲獎出版進行推廣，參賽之教材能充分呈現戶外教育特色及提供學校教師參考運用，須為**

投稿教師編製，為提供學生上課使用之教材，而非教師使用之講義或講稿等，可針對現有教材調整、優化，請勿直接引用教科用書（含學生用書及教師指引）及坊間參考書、講義之教材內容。徵集教材條件，如下：

實踐時間	教學對象及課程長度	教材發展基礎
不限，惟須已實施之教材	一個學習階段，至少 8 節課。	以特定主題規劃，結合部定或校訂課程所發展之教材，鼓勵至「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https://reurl.cc/27QjeE) 公告之場域，萃取內涵融入學校課程。

二、請參見報名表，無需檢附完整教案，請說明教材主題、類型、教學對象、課程類型、實施後之成果及反思等，以及參考資料（含書籍、文獻、網路資源、圖片)來源和出處；若使用任何人工智慧（AI），或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AI）協助創作或編輯，請填寫 AI 工具使用檢核表。

陸、 報名與收件方式

請將報名資料之紙本、含電子檔案之隨身碟，使用專用信封封面郵寄至指定地址：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3307 辦公室），限以郵戳為憑，逾期送件者恕不受理。

	繳交資料
紙本	請將下列資料「依序」於左側裝訂成冊 ● 【附件 1 報名表+獲獎獎金分配參考表】 ● 【附件 2 參賽者(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及【附件 3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用印之正本。 ● 【教材】，請以書面方式呈現，倘若為立體教材，如:繪本，請以照片圖檔方式呈現，不收取非平面之立體作品。
電子檔（隨身碟）	● 【附件 1 報名表+獲獎獎金分配參考表】Word、PDF 檔。 ● 【附件 2 參賽者(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及【附件 3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用印之彩色掃描 PDF 檔。 ● 【教材】請提供紙本資料之 Word、PDF 檔。

- 註一：內文請以 A4 直式橫書、單行間距、插入頁碼、字型大小 12 號呈現。
- 註二：獲獎獎金分配參考表務必請每一位參賽者簽章。
- 註三：電子檔名請以附件全名，加註地方名/校名/作品名稱命名，例如【教材-(地方名/校名/作品名稱)】、【附件 1 報名表-(地方名/校名/作品名稱)】。
- 註四：隨身碟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

柒、 評選方式

由本署遴聘委員組成評審小組，依評選標準進行審查，並按不同教育階段之教學對象分別進行評選。各組評選標準如下：

項目	佔比	說明

主題適切	15%	1. 教材主題架構清楚，適切結合領域課程，或彈性課程學習主題;並能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戶外教育之學習重點。 2. 教材內容可呈現結合場域知內涵，以及能兼顧性別及種族平等原則。
教材實用	65%	1. 教材內容安排切合學習目標。 2. 教材設計能結合在地文化、自然特色，或學校周邊、社區場域之環境、設備或人力等資源，展現特色，例如:永續發展(SDGs)內涵等。 3. 教材內容可轉化性高，能提供其他具備相似情境之學校改編並運用。 4. 教材之適用情境敘述完整，並能適切回應該學習階段學生之發展需求與學習經驗。 5. 教材內容設計，能結合或運用教學現場之設備或資源，促進學習成效。 6. 教材可輔助教師進行教學活動，非取代教師教學。 7. 教材具備創新思維，且能結合多元媒材，並引導學生深度思維與實踐。
學習成效	15%	教材(包括學習單、觀察紀錄、反思活動等)能落實多元評量精神，引導學生有效探索並累積學習經驗。
教材實施之成果及反思	5%	檢附教學實施過程紀錄，說明該教材實施後的檢討回饋，以及未來精進與優化之規劃。

捌、 獎勵內容

一、各組獲獎名額及各獎間之名額得相互流用，同類組成績相同，得並列該獎項，若經評審共同認定未達標準，則該獎項得以從缺。獲獎名額及學年分組將視當年度送件狀況與案件品質酌予調整。

二、獎金將透過學校核發予參賽團隊成員，獎金分配由參賽團隊，依成員實際參與程度，決定每人領受獎金額度，且獎金分配應取得參賽團隊共識。本次獎勵名額及內容如下表：

報名類型	學年分組	獎項及名額	獎勵
個人組	國小組	特優 2 名	獎狀乙紙、獎金新臺幣（以下同）1 萬元
		優等 3 名	獎狀乙紙、獎金 5,000 元
		佳作若干名	獎狀乙紙、獎金 2,500 元
		入選若干名	獎狀乙紙
	國中組	特優 1 名	獎狀乙紙、獎金 1 萬元
		優等 2 名	獎狀乙紙、獎金 5,000 元

		佳作若干名	獎狀乙紙、獎金 2,500 元
		入選若干名	獎狀乙紙
團體組	國小組	特優 2 名	獎狀乙紙、獎金 10 萬元
		優等 3 名	獎狀乙紙、獎金 5 萬元
		佳作若干名	獎狀乙紙、獎金 2 萬元
		入選若干名	獎狀乙紙
	國中組	特優 1 名	獎狀乙紙、獎金 10 萬元
		優等 2 名	獎狀乙紙、獎金 5 萬元
		佳作若干名	獎狀乙紙、獎金 2 萬元
		入選若干名	獎狀乙紙

三、獲選作品本署將擇優出版，委託專業人員優化設計，獲獎者屆時須配合書籍出版相關事宜，以及參與本署所辦理相關經驗分享活動。

四、本競賽獎金依「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規定，作為參與研發人員之獎金。

五、請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縣（市）政府或機構對獲獎者，本權責予以敘獎，並可視情況公開表揚，以資鼓勵。

玖、 注意事項

一、凡報名參加本次活動者，視為同意本計畫之各項規定。

二、參賽作品題材不得違背善良風俗、道德倫理等。

三、本活動參賽作品，如有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或使用合法的「創用 CC 授權」之著作；倘使用 AI 工具，應說明使用工具及使用方式，未標註且經查證屬實，撤銷獲獎資格。所有參賽作品應遵守著作權相關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法院判決確定或主辦單位組專案小組查證屬實，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若作品已獲獎，則撤銷其獲獎資格並收回獎狀及獎金。

四、參賽作品需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原創版權所有作品，嚴禁剽竊、臨摹或抄襲之情事。人像肖像權、人格權、著作權及其他權利若有爭議等情事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損失，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承辦單位無關。

五、參賽作品獲獎後，著作人格權屬原設計者所有，並應同意授權國教署使用。

六、參賽學校報名作品經資格審查通過後，同意由主辦單位將作品分享至「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提供全國各地師生參考。

七、無論得獎與否，繳交資料恕不退還，且資料不符規定者，將不予受理，如因此產生權益問題，其責任由送件單位自行負責。

八、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以致參賽者或得獎者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者或得獎者亦不得有異議。

九、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本署保有計畫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並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並公告於「教育部戶外教育資源平臺」網頁，將不另行通知。

壹拾、 聯絡資訊

-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涂小姐04-2219-5630，歐小姐04-2219-5178
- 地址：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129號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3307辦公室)
- Email：oee3901@gmail.com

附件1

115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

報名表（☐國小組/☐國中組）

學校（全銜）			
參賽作者姓名		職稱	
請自行增加參賽作者欄位			
主要聯絡人			
電話			
電子郵件			
主題		以20字為限	
類型(可複選)		☐學習單☐繪本☐讀本☐其他_____	
教學對象		☐國小_____年級 ☐國中_____年級	
課程類型		☐部定課程____領域☐校訂課程	
總節數			
教材作品說明 (以500字為限)	設計構想	請說明設計動機	
	學習目標	請以條列式說明，可達成的學習成效	
	簡述教學流程	請著重描述此課程與部定課程或校訂課程之連結，並完整呈現整個主題每節如何運用教材，導引學生學習，例如：課前、中、後，教師引導學生自主學習方式（個人學習、小組合作、實作探究等）與評量方法。	
教材運用成效		自行提供書面佐證，展現教材實施效益、教學成果或學生回饋。	
教材實施之成果及反思		對該教材實施之檢討，以及未來精進與優化之規劃。	
佐證資料		以附件方式檢附課程計畫，並標註本教材之課程。	
參考資料		請條列所有使用之參考資料(含書籍、文獻、網路資源、圖片)來源和出處。	
教材附件說明 （可自行新增）		1. 教材名稱(如：立體書)_____ ：☐紙本 ☐電子檔 2. 教材名稱_____ ：☐紙本 ☐電子檔	
AI 工具使用檢核表		☐ 未使用生成式AI工具(勾選此項者，下方免填)	

<table>
<tr><td colspan="2">說明：本計畫鼓勵善用科技工具輔助，惟作品核心仍須由參賽者獨立完成。本表旨在檢視參賽者是否能適當、透明且負責任地運用 AI。凡創作過程中曾使用生成式 AI（包含排版、潤飾或生成素材），請如實勾選，誠實揭露不影響評分基準</td><td colspan="2">一、有使用生成式 AI 工具，請勾選以下使用方式
☐ 協助發想主題或整理方向
☐ 協助整理或摘要資料
☐ 協助搜尋關鍵字或資料線索
☐ 協助製作圖片、圖表或視覺素材
☐ 協助英文翻譯或語句潤飾
☐ 協助調整簡報架構或版面
☐ 其他應用方式：_____
二、AI 工具使用情況簡要說明
(一)使用的 AI 工具名稱：_____
_____
（例：ChatGPT、Copilot、Midjourney、Canva AI 等）
(二)使用 AI 的頁面或內容：_____
_____
（例：簡報第 3 頁背景圖片或所有頁面皆有調整排版等）
(三) AI 提供的主要協助：_____
_____
_____
（例：幫我把自己打的文章變成重點摘要等）
(四) 我如何修改、查證或重新組織 AI 產出的內容：_____
_____
（例：AI 生成語句重新自我改寫、有上網查過 AI 說的資料是否為真等）</td></tr>
<tr><td rowspan="2">簽章處</td><td>作者代表</td><td>教務主任</td><td>校長</td></tr>
<tr><td></td><td></td><td></td></tr>
</table>

115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
獲獎獎金分配參考表（團體報名）

一、報名學校：

二、教材作品名稱：

三、獎金分配表：

所屬學校	姓名	獎金分配比例(%)	簽章
若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列及調整。			

備註：本表得經團隊成員達成共識後，依實際參與程度調整分配比例，惟須經全體參賽成員簽章確認。

附件2

115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
參賽者(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本參賽者(團隊)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教材設計主題：_____，針對參賽作品保證及授權如下：

一、參加競賽之作品，為本參賽者（團隊）原創製作，且未曾投稿、參賽、公開展示或公開發表。若有引用他人之影像、聲音、音樂與文字等，已取得相關權利人同意，並註明出處。

二、本參賽者（團隊）同意主辦/承辦單位使用參賽作品中所列之報名資料以及相關資料。主辦單位得於網上公告或於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縣市、個人資料及得獎作品；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之地區、範圍與對象為教育部及相關隸屬單位。

三、若參賽作品得獎，本參賽者（團隊）同意無償授權參賽作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予主辦單位，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利用其著作，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改作、編輯、散布、發行、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且同意主辦單位視需要有權修改作品內容或請得獎者配合修改得獎作品內容，規劃專業人員設計印製，以符合實際之需要及業務推廣目的。主辦單位亦得基於執行業務使用之需要再授權第三方使用，以上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

四、參賽者（團隊）之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抄襲他人、有妨害他人著作權之違法情事或法律爭議，或有違反同意書內容經查證屬實，本參賽者（團隊）願負糾紛排除之責及自負相關法律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另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繳回各獎項；若前述情事造成主辦單位之損害，本參賽者（團隊）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五、由於本競賽屬非營利且具有教育性質，符合著作權法第六十五條「著作之合理使用，不構成著作財產權之侵害」，惟為尊重著作權，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須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包括圖像、圖片（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圖庫版權商、攝影者、出版商等）、音樂（註明音樂詞、曲作者、編曲者、演唱人、歌名及唱片發行公司）等相關資料。

六、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因屬全體人員之共同創作，故全體參賽者須個別簽署本同意書；未有全體人員的個別同意書，則團隊創作無法參與本比賽。

七、主辦單位保留得隨時終止或變更本比賽、獎項及審核得獎資格等相關活動內容之權利。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立同意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地址：

註：若參賽作品為團體創作者，每位成員皆須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3

115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辦理「**115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以下簡稱本競賽），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本署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必要且適切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

二、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於本同意書處理結束後轉入本署個人資料資料庫，並受本署妥善維護。

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請您詳讀下列本署應行告知事項：

1.蒐集目的：本競賽報名、聯繫通知、評選、領獎、成果發表、業務推廣及其他合於本競賽辦理目的之需求。

2.個人資料類別：包括但不限含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學號、照片、就讀學校、教育情形、電子郵件信箱、聯絡電話、戶籍地址、匯款帳戶資訊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3.個人資料利用期間：永久。

4.個人資料利用地區：中華民國地區。

5.個人資料利用對象：教育部及相關隸屬單位、本署內部、與本署合作之官方與非官方單位。前述合作關係包含現存或未來發生之合作。

6.個人資料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或其他適當方式。

四、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如欲行使以上權利，請洽承辦單位專線（04）2219-5630涂小姐/5178歐小姐，或來信至oee3901@gmail.com。

五、本參賽者（團隊）同意主辦單位使用參賽作品中所列之報名資料以及相關資料，且主辦單位得於網上公告或於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縣市、個人資料及得獎作品。

六、為利辦理得獎者獎金核發作業及本次競賽相關作業而需蒐集個人資料，故您可決定是否提供本署您的個人資料，惟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本競賽將無法進行與您相關的競賽作業，而須取消您參加本競賽或領獎之資格。

七、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因屬全體人員之共同創作，故全體參賽者須個別簽署本同意書；未有全體人員的個別同意書，則團隊創作無法參與本項比賽。

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

立同意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地址：

註：若參賽作品為團體創作者，每位成員皆須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附件4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國中小戶外教育教材徵集實施計畫

報名專用信封

寄件人/單位：

地址：

電話：

貼足
掛號郵資

404336

臺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3307 辦公室) 戶外教育團隊 收

信封內需有以下紙本資料及隨身碟(含電子檔)

☐【附件 1 報名表+獲獎獎金分配參考表】

☐【附件 2 參賽者(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附件 3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含電子檔之隨身碟